

证券代码：601158

证券简称：重庆水务

公告编号：临 2021-023

债券代码：163228

债券简称：20 渝水 01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重庆市沙坪坝区沙田污水处理工程一期 PPP 项目（下称“本项目”）。

● 投资金额和比例：本项目总投资额人民币 120,929.99 万元。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拟与政府出资代表共同成立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投资、融资、建设、运营和移交等工作。项目公司注册资本暂定为 5,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4,900 万元，持有项目公司 98% 的股权，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50 万元，持有项目公司 1% 的股权，重庆共享工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50 万元，持有项目公司 1% 的股权。

● 特别风险提示：本项目可能存在政府及使用者违约、存量管网运营等风险。

一、项目概述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沙田污水处理工程一期 PPP 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建设-运营-移交”(BOT)+委托运营(O&M)模式实施沙田污水处理工程一期 PPP 项目，投资控制额暂定为 120,929.99 万元（最终以项目决算金额为准）。公司作为中标社会资本联合体牵头人，与联合体成员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下称“中建三局”）组成的联合体中标本项目，及政府出资代表重庆共享工业投资有限公司（下称“共享工投公司”）共同成立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投资、融资、建设、运营和移交等工作。

本次交易无需经过股东大会批准。对本项目的投资及相关协议的签署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

本项目已进入财政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 PPP 项目管理库，采用“建设-运营-移交”（BOT）+委托运营（O&M）模式实施，项目内容包括位于重庆市沙坪坝区的沙田污水处理厂工程、排水管网工程及其他经营子项目等，并对上述资产进行运营和维护。

本项目总投资额暂定为 120,929.99 万元（最终以项目决算金额为准），合作期限为 26 年（含建设期 3 年）。

（二）项目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与中建三局、共享工投公司共同组建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暂定 5,000 万元，其中：公司拟出资 4,900 万元持股 98%，中建三局拟出资 50 万元持股 1%，共享工投公司出资 50 万元持股 1%。

三、投资协议主体基本情况

（一）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12 月 29 日，注册地址：武汉市关山路 552 号，法定代表人为陈卫国，注册资本 135 亿元，经营范围：各类建筑工程总承包、施工、咨询、建筑技术开发与转让、机械设备租赁、路桥建设，建筑工程、人防工程设计，商品混凝土的生产和批发；园林绿化工程；爆破作业设计施工（四级，有效期至 2022 年 8 月 21 日）；建筑材料（设备）销售；机电设备销售；污水处理设备销售及环保设备销售。2019 年末中建三局总资产为 1,708.22 亿元，净资产为 387.14 亿元；2019 年营业收入 2,304.20 亿元，净利润 52.12 亿元。

中建三局与公司存在市场化项目业务合作关系，除此外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

（二）重庆共享工业投资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6 日成立，注册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土主镇土主中路 199 号附 529 号，法定代表人：赵秀，注册资本 48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资产收购、处置及相关产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重组兼并及代理，企业资产托管，工业园区开发及投融资建设，土地收购、整治、运作。2019 年末资产总额 222.55 亿元，资产净额 92.55 亿元；2019 年营业收入 6.14

亿元，净利润 7,821.04 万元。

共享工投公司与公司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

四、协议主要内容：

本项目相关合同/协议由投资协议、股东协议、公司章程、PPP 项目合同等 4 部分组成，并已在招标时提供合同/协议文本，最终以谈判后签署文本为准。

其中投资协议由社会资本方与重庆市沙坪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下称“区住建委”）签署，股东协议及公司章程由社会资本方与共享工投公司签署，PPP 项目合同由项目公司与区住建委签署。

（一）投资协议主要内容：

本协议签署方分别为：甲方：区住建委；乙方 1：本公司；乙方 2：中建三局。

1.PPP 投资控制额：

本项目 PPP 投资控制额暂定为 120,929.99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85,152.99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5,802.29 万元（含征地费 17,260.96 万元），基本预备费 7,808.32 万元，建设期利息 2,166.39 万元。PPP 投资控制额最终按《PPP 项目合同》约定的投资认定原则确定的金额为准。

2.项目投资范围：沙田污水处理厂一期的全过程投融资、建设、运营、维护、移交工作以及沙田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内存量管网及其

配套设施的运营、维护等工作（本项目中污水管网工程的建设范围为暂定范围，属于市级平台储备用地范围的二三级管网建设根据市、区两级协调意见再确定是否纳入本项目合作范围），以《PPP 项目合同》中约定的内容为准。

3.甲方的义务

确保将本项目可行性缺口补助资金纳入重庆市沙坪坝区财政年度财政预算，并按照《PPP 项目合同》的约定向项目公司及时支付污水处理费、可行性缺口补助；

4.乙方的义务

4.1 应在本协议签署之日起三十（30）日内，按照本协议与共享工投公司签署项目公司的《股东协议》和《公司章程》，并按照《股东协议》约定的时间和条件成立项目公司。

4.2 应确保项目公司成立之日起三十（30）日内按本协议与甲方签署《PPP 项目合同》。

4.3 乙方应当按照以下方式向甲方提交建设履约保证金：

乙方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三十（30）日内、且本协议签订之前，向甲方提交甲方认可的不可撤销、见索即付的银行保函或支票、现金，就乙方履行《PPP 投资协议》项下有关义务、项目公司履行《PPP 项目合同》项下建设期应履行的义务以及工程设施的质量保证义务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2,000 万元，保证期间自提交之日起，至竣工验收备案并交付使用完成之日届满三十（30）日止。否则，甲方有权不予退回投标保证金。

5.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甲乙双方确认，除非双方另有其他书面约定，本协议由以下内容组成，并将按下述优先顺序予以解释。各文件内容有矛盾时，以前一顺位的文件内容为准：

(1)《PPP 项目合同》（包括其全部附件）、《股东协议》、《公司章程》；

(2)双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新形成的文件或协议；

(3)本项目《PPP 投资协议》；

(4)本项目招标文件、澄清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

(二)后续拟签署的本项目《股东协议》《公司章程》《PPP 项目合同》正在磋商中。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项目是重庆市首个以 PPP 模式推进的污水处理厂网一体化 PPP 项目，可以有效减轻三峡库区的水环境污染，改善西部（重庆）科学城生态及投资环境，有利于实现城市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完成国家规定的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具有较大社会效益。

2.本项目已入财政部 PPP 项目管理库，根据本项目《PPP 财政承受能力论证报告》显示，本项目的财政支出责任小于重庆市沙坪坝区政府的偿还能力，沙坪坝区政府对本项目的资金可承受能力良好，财政承受能力论证的结论为“通过论证”。

3.本项目属于公司主业投资，投资该项目有利于落实公司战略发

展规划，发挥协同作用，提升公司在水环境治理领域的市场影响力，有助于保持并巩固公司在本土水务市场特别是重庆市主城区的领先优势。

六、项目的风险分析

（一）政府违约和使用者违约风险

面临风险：本项目的主要收入为“可行性缺口补助+使用者付费”。可能存在政府信用和违约风险，以及使用者付费违约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在后续谈判过程中要求在 PPP 项目合同内约定相关违约条款，包括政府方逾期付款违约责任，政府方违约事件导致的终止的赔偿机制等。同时，加强沟通协调，争取政府方支持，根据约定请求政府方按时足额支付服务费/补贴和/或调整结算价格。

（二）存量管网运营维护风险

面临风险：本项目管网运营维护范围包括新建及存量排水管网，因存量排水管网其配套设施组成情况较为复杂，其质量、标准不尽相同，对后续运维存在一定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在后续合同谈判过程中，与政府方进一步明确存量排水管网正向移交的相关条件，明确双方的权力、义务和责任，以防范项目公司后期运营存量管网的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